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5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33,337.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733.55 万元（含税）。占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6%。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680,222.20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82,548,727.23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53,228,949.43 元；按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 13,862,188.8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9,366,760.58 元，减付 2016 年度向股东分配的现金股利 19,335,750.15 元，期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420,031,010.43 元。

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17 年度末总股本 33,337.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733.55 万元（含税）。

二、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一）行业及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市场竞争激烈的生态建设行业。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水污染防治法（2017 修订）》等标准的陆续出台，为水体污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生态环境修复等生态综合治理业务带来了发展契机；国家城市群、新型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和全国城市生态保护与建设规划的制定，刺激了城市生态园林建设的需求持续增多；特色小镇、美丽乡村、文化旅游项目的蓬勃发展为生态工程建设行业带来了新鲜血液和新的活力；PPP 政策的进一步规范和推进创造了行业发展的新浪潮，并为行业提供发展机遇和良好合作环境。

上述变化发展也为公司带来重大发展机遇和发展空间。经过一年多的探索与实践，公司持续加快生态工程建设的步伐，不断实现业务领域的横向纵向的延伸发展，逐步推进生态与水利、城建、交通、旅游、文体等产业的吸纳融合。2018 年度公司将继续坚持生态战略，进一步提高整合全产业链资源的能力，持续做大、做强公司主营业务。

（二）未来资金需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快生态环境工程建设，经营业绩有明显增长，为东阿县建设路和子建路地下管廊、道路建设和车站路道路建设项目、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湿地恢复与保护工程 EPC 项目、清丰县开州路生态绿化工程、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目等重大工程的施工单位，2017 年公司新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共计 21 个，合同金额共计 26.44 亿元。2018 年一季度，公司已成功中标濮阳县 2018 年城区绿化工程，并与韶山市农业局签订了《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 PPP 项目合同》。综上所述，2018 年度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本支出压力，鉴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有重大资金支出阶段，为避免营运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

并使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订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相关方案。

（三）公司资金的收益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6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6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25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8	12.86	1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0	12.48	18.37

（四）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本次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系根据当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 2018 年的经营计划制定。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工程业务的开拓承接、建设施工以及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等方面，同时公司滚存适量的未分配利润能相应减少公司对外借款，从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成本，实现公司有质量、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预计收益将不低于公司最近三年的平均盈利水平。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的情况下，制订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的利润分配预案，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 2018 年度业务的顺利开展，为后续发展积蓄能量，给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事项

公司将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 2017 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6 日